

[中南民族大学] 2006年招生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PDF转换
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16/2021_2022__EF_BC_BB_](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16/2021_2022__EF_BC_BB_E4_B8_AD_E5_8D_97_E6_c73_116184.htm)

[E4_B8_AD_E5_8D_97_E6_c73_116184.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16/2021_2022__EF_BC_BB_E4_B8_AD_E5_8D_97_E6_c73_116184.htm) 一、学校概况中南民族大学是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直属的综合性大学，座落在湖北省武汉市南湖之滨、武汉中国光谷腹地。1951年建校，学校占地1600亩，有校舍45万平方米。校园内绿树成荫、鸟语花香，现代建筑与民族特色融为一体，与湖光山色相互映衬，构成了教学、科研和生活的优美环境。学校设有研究生部、文学院、民族学与社会学学院、经济学院、管理学院、计算机科学学院、电子信息工程学院、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生命科学学院、法学院、外语学院、美术学院、成人教育学院（职业技术学院）、预科部等教学单位，还设有民族、民族法制、高等教育、企业管理、古典文学、应用化学、等离子体、生物医学工程等研究所及南方少数民族研究中心、民族药物研究中心、女书研究中心。学校现有文、史、理、工、管、经、法、医八大学科，本科专业52个，专科专业10个，硕士点26个，并与中央民族大学联合招收民族学专业的博士研究生。现有教职工1340人，其中专职教师837人，博士生导师5人，硕士生导师128人，正副教授435人。现有43个民族的全日制各类在校生17000余人，其中本、专科生16000余人，预科生300余人，博士、硕士研究生1000余人，留学生18人。随着教育改革的深入，学校加快了对外交流、开放办学的步伐，目前，学校已与美国、加拿大、德国、澳大利亚、日本、韩国等二十余所大学建立了合作办学、师生交流关系。学校拥有民族学、法学理论、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有

机化学、生物医学工程等8个省部级重点学科和5个省部级重点实验室。学校现有教学仪器设备总值达10330万元，有先进的校园网络，馆藏图书185万册，电子图书50万册，拥有全国第一家民族学博物馆。学校秉承“笃信好学，自然宽和”的理念，结合市场经济和社会发展对人才需求的实际情况，确立了以素质教育为方向的人才培养模式，着力培养学生实践能力和创新意识。为激励学生努力学习，学校设有专业奖学金，另设有创新奖学金，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奖学金和吴泽霖教授奖学金、方树泉奖学金，松下育英奖学金以及各种单项奖学金，授奖面占在校生的30%。2006年有26个专业招收硕士研究生共400余名，欢迎报考！导师信息请到研究生部主页“学科建设”专栏中查询！

二、招生简章

（一）考试方式及科目：

2006年我学校只以全国统考方式招收硕士研究生。考试科目：四门考试科目详见招生目录，其中政治理论、英语、数学一、数学二、数学三、数学四由全国统一命题，其余科目均由我校命题。

（二）报考条件：

-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2.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
- 3.身体健康状况符合规定的体检标准。
- 4.考生还应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国家承认学历的大学本科毕业生或应届本科毕业生；
 - 获得国家承认的大专毕业学历后经2年或2年以上（从大专毕业到录取为硕士生当年9月1日），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且符合我校对考生提出的具体业务要求的人员；
 - 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和成人高校应届本科生，以本科毕业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 研究生毕业的在职人员应作为原单位委托培养研究生报考。

（三）报名

- 1.按照教育部要求，全部实行网上报

名，通过互联网提交报考信息，所有报考人员都必须在教育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登录指定的网站进行报名，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凭报名号到报考点确认网报信息、缴费、照相。具体报名时间和报名网站以教育部公布的为准。

2.网上报名时须按照规定选择报名点： 设立了报考点的学校的应届本科毕业生，通过该校报考点报名； 没有设立报考点的单位的人员，属于武汉市及其周边地区的，可直接到我校报考点报名； 在外埠的考生须选择所在省（市、区）招办指定的报名点就近报名，按照报名点的要求照相、缴费。

3.考生须认真核对网上提交的报名信息并牢记网上报名系统自动生成的报名号和密码，如因提交信息有误产生的后果由考生本人负责。

4.报考人员的报考资格审查在复试阶段进行，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将被取消复试资格。

（四）考试

1.入学考试分初试和复试。

2.初试具体时间由教育部统一公布。 初试地点：选择我校报考点的考生在我校参加考试；选择其他报考点的考生在报考点指定的考试地点参加考试。 初试科目详见招生专业目录。

3.复试时间、地点、方式及要求等信息在复试前通过我校研究生招生网站公布。

4.复试包括英语听力、口语测试和综合复试，外语专业的考生须增加第二外国语的口语和听力考试。综合复试将采取面试 + 专业知识综合笔试方式。以同等学力资格报考我校的考生，在复试时须加试所报考专业大学本科两门主干课程，加试科目详见招生专业目录或与招生学院办公室联系。

5.复试成绩实行百分制，复试成绩不及格的考生不予录取。

（五）体格检查 体格检查在复试期间进行，具体时间、地点、要求等在复试前见我校研究生招生网站通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

。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